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3290.6—2016

文物出境审核规范 第6部分：家具

Specification for inspecting exit cultural relics—
Part 6 : Furniture

2016-12-13 发布

2017-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目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审核程序 1

5 审核内容 1

 5.1 确定范围 1

 5.2 认定文物 1

 5.3 判定文物年代 2

 5.4 评定文物价值 2

 5.5 审核标准 3

 5.6 审核结论 3

6 审核文件 3

7 审核文件档案的管理 3

订单号: 0125250303150574 防伪编号: 2025-0303-1115-5672-5352 购买单位: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专用

前 言

GB/T 33290《文物出境审核规范》目前包括如下部分：

- 第 1 部分：总则；
- 第 2 部分：度量衡；
- 第 3 部分：法器；
- 第 4 部分：仪器；
- 第 5 部分：仪仗；
- 第 6 部分：家具；
- 第 7 部分：织绣；
- 第 8 部分：陶瓷；
- 第 9 部分：生产工具；
- 第 10 部分：金属器；
- 第 11 部分：明器；
- 第 12 部分：钟表；
- 第 13 部分：兵器；
- 第 14 部分：漆器；
- 第 15 部分：乐器；
- 第 16 部分：笔墨纸砚；
- 第 17 部分：烟壶和扇子。

本部分为 GB/T 33290 的第 6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国家文物局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文物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9)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国家文物进出境审核浙江管理处。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柴眩华、周刃、周永良、马争鸣、王牧、梁秀华。

订单号：0125250303150574 防伪编号：2025-0303-1115-5672-5352 购买单位：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订单号: 0125250303150574 防伪编号: 2025-0303-1115-5672-5352 购买单位: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专用

文物出境审核规范

第 6 部分：家具

1 范围

GB/T 33290 的本部分规定了家具类文物出境审核程序、审核内容、审核文件和档案管理。
本部分适用于家具类文物的出境审核。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3290.1 文物出境审核规范 第 1 部分：总则
文物出境审核标准（文物博发〔2007〕30 号）

3 术语和定义

GB/T 33290.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家具部件 furniture components

家具结构的组成单元。包括搭脑、大边和抹头、鹅脖、联帮棍、椅圈、椅盘、枨子、矮老、牙子、圈口、托腮、束腰、托泥、墩木、托子、腿、柱、框、档、板、花板、门围、门罩等。

4 审核程序

应符合 GB/T 33290.1 中的规定。

5 审核内容

5.1 确定范围

5.1.1 家具类文物出境审核对象包括：

- a) 1949 年以前生产、制作的各種材质家具及家具部件，包括以旧翻新或修配改制的家具；
- b) 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家具。

5.1.2 家具类文物出境审核对象不包括：陶瓷类、明器类家具。

5.2 认定文物

依据家具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认定是否为文物。

5.3 判定文物年代

5.3.1 概述

根据造型、品类、材质、结构、装饰工艺、图案纹饰和地区风格等方面综合判定文物年代。

5.3.2 造型

家具类文物的造型不同时代有不同的式样,造型趋势由低矮向高型发展,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3.3 品类

家具类文物的品类依其使用功能可分为椅凳类、桌案类、床榻类、柜架类及其他类。有的品类出现时代较早,以后不再流行,有的品类出现时代较晚,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3.4 材质

家具类文物的材料以木质为主。明清时期流行的家具用材,硬木有黄花梨木、紫檀木、乌木、鸡翅木、铁梨木和酸枝木等,白木有榉木、榆木、楠木、核桃木、樟木、柞木等。不同时代的家具有不同的用材,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3.5 结构

家具类文物的结构包括基本结合、腿足与上部构件的结合、腿足与下部构件的结合及另加的榫梢。不同时代的家具有不同的结构造法,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3.6 装饰工艺

家具类文物的装饰工艺包括雕刻、彩绘、髹漆、镶嵌、线脚、攒斗和金属饰件等。不同时代的家具有不同的装饰工艺特点,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3.7 图案纹饰

图案纹饰本身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可与其他工艺品的纹饰作对比,不同时期有不同的风格、特点和组合,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3.8 地区风格

明清时期,家具类文物的主要产地在苏州、北京和广州,制作工艺和装饰手法都不尽相同,形成不同的地方特色,可分为苏作、京作和广作,应据此作为判断其年代的依据之一。

5.4 评定文物价值

5.4.1 概述

从历史、艺术和科学等方面综合评定文物价值。

5.4.2 历史价值

应以是否与重大历史事件或著名人物有关,以及是否有确切纪年、铭文为主要依据。

5.4.3 艺术价值

应以造型独特、装饰精美以及地域特征明显等为主要依据。

5.4.4 科学价值

应以选材合理、设计科学、制作精巧为主要依据。

5.5 审核标准

应遵循《文物出境审核标准》。

5.6 审核结论

应符合 GB/T 33290.1 的规定。

6 审核文件

应符合 GB/T 33290.1 的规定。

7 审核文件档案的管理

应符合 GB/T 33290.1 的规定。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专用

 版权声明

中国标准在线服务网(www.spc.org.cn)是中国标准出版社委托北京标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销售正版标准资源的网络服务平台,本网站所有标准资源均已获得国内外相关版权方的合法授权。未经授权,严禁任何单位、组织及个人对标准文本进行复制、发行、销售、传播和翻译出版等违法行为。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购买者: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时 间: 2025-03-03
定 价: 24元



GB/T 33290.6-2016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文物出境审核规范

第 6 部分:家具

GB/T 33290.6—2016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org.cn

服务热线: 400-168-0010

2017年1月第一版

*

书号: 155066 • 1-55069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